

人保财险广东省广州市海珠支公司订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人保财险广东省广州市海珠支公司订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招标代理项目编号：ZB-16-04A-2026-D-F-E19847C01）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并落实资金，组织本项目的相关招标工作，采购合同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广州市分公司”）根据中标结果与中标人签署。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人保财险广东省广州市海珠支公司订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第二次）。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拟采购 1 家供应商为招标人提供 2 年的订餐配送服务。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规范书。

2.3 项目性质：服务。

2.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2.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2.6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7 项目总预算：98.5 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至少包含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签章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或开标日前 6 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3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应具有1个同类项目实施案例，并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合同关键页作为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如合同为框架协议类，须同时提供该框架协议下经双方确认的、发生具体采购/服务事项的相关材料。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6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

3.5 投标人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无违法违规记录。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需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期间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以评标委员会于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信用中国查询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

3.6 严禁列入招标人及其所隶属的中国人民保险各级机构的供应商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需提供未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且未在禁入期承诺函。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投标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需填写《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需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3.9 投标人需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投标将被否决。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注册并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获取招标文件。注意事项如下：

（1）注册：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购买：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

（3）支付：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③转账或电汇支付：收款账号信息如下：收款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银行账号：3110910037672619847（备注：汇款时请在银行进账单事由栏中注明：“XXX 项目标书费”）。

（4）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5）免责声明：“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购买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购买及支付均属无效。

5.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4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进入招标人“人保 e 采管理系统门户网站首页（网址为：<https://ec.picc.com>）”进行注册登记，操作详见附件 1《“人保 e 采”管理系统供应商入库指南 V1.0》。

5.5 投标人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登记、下载招标文件，并在文件获取截止前完成“人保 e 采管理系统门户网站首页（网址为：<https://ec.picc.com>）”注册登记。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4 日 9 时 30 分 00 秒。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1F 开标会议室，（注：本楼宇区域内全面禁烟火，请避免携带香烟、火柴、打火机等火源进入！）。

投标文件可采用提前邮寄的形式，接收邮寄地址为：叶俊鑫 18594022512 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 7 号南方财经大厦 32 楼，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封装的纸质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6.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

6.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6.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4.3 未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人保 e 采”外网门户 (<https://ec.picc.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www.chinabidding.com.cn) 以及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www.chengezhao.com) 上发布，除上述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招标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为采购主体的招标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3，305 号 101 房、201 房、301 房、601 房、701 房、801 房、1401 房、2201 房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春融三路7号南方财经大厦32楼

联 系 人：唐苏辉、庞森丹、黄虹丹、叶俊鑫

电 话：叶俊鑫（18594022512）（工作日 8:30-12:00，下午 2:00-5:30，如遇【电话占线、或未接、或非工作日咨询】，请发邮件咨询。）

电子邮件：gczx_zbywb@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619847

招标人：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4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